

交通部民用航空局 函

地址：10548 臺北市敦化北路340號

傳真：(02)2349-6031

聯絡人：鄭玉梅

電話：(02)2349-6022

電子信箱：yumei@mail.caa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6日

發文字號：企研字第11300257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簡章、來函 (1130025746-0-0.pdf、1130025746-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 113年度性騷擾防治暨場所主人教育訓練簡章（私部門）1份，請踴躍派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113年8月30日桃家防字第1130018799號辦理。（影附原函及附件）

二、為提升場所主人防治知能以因應性騷擾事件發生時之處理措施，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（下稱該中心）辦理本訓練課程，邀請實務經驗豐富之業界人士進行授課，強化場所主人落實各項預防措施，及事件發生時應有之糾正與補救措施。

三、旨揭課程時間如下：

（一）場次一：113年9月19日（星期四）上午8時30分至上午11時30分，於桃園工業會901教室（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10號9樓）。

（二）場次二（衛生福利部主辦場）：113年9月27日（星期五）

電子
文
騎



上午9時30分至上午12時30分，於桃園市綜合會議廳201會議室(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1號2樓)。

(三)場次三：113年9月30日 (星期一) 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，於桃園市政府社會局新明服務據點多功能活動空間(中壢區明德路60號7樓(請搭乘D電梯上樓))。

(四)場次四：113年10月14日 (星期一) 上午8時30分至上午11時30分，於桃園工業會901教室(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10號9樓)。

(五)場次五：113年10月21日 (星期一) 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，於桃園市政府社會局新明服務據點多功能活動空間(中壢區明德路60號7樓(請搭乘D電梯上樓))。

(六)場次六：113年11月7日 (星期四) 上午8時30分至上午11時30分，於桃園工業會901教室(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10號9樓)。

(七)場次七：113年11月20日 (星期三) 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，於桃園市政府社會局新明服務據點多功能活動空間(中壢區明德路60號7樓(請搭乘D電梯上樓))。

(八)場次八 (衛生福利部主辦場)：113年11月27日 (星期三) 下午2時至下午5時，於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1樓多功能展演廳(桃園市中壢區環北路390號)。

四、報名時間：

(一)該中心主辦場報名期限為每場次課程一週前截止，報名網址如下：<https://reurl.cc/bYGqj3>。

(二)衛生福利部主辦場報名期限為自即日起至訓練前3天，報名網址如下：<https://forms.gle>

/vf29hTH275sHRFce7。

正本：遠雄航空自由貿易港區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儲股份有限公司、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、中科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、華捷商務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凌天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飛特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天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安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飛聖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自強航空有限公司、詮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華信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虎航股份有限公司、星宇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美商聯邦快遞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、華夏航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、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航勤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、福恩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、欽發產業股份有限公司、美商優比速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德安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、華膳空廚股份有限公司、亞洲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巴恩斯航太股份有限公司、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長興發動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飛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、長銳航材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懷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福基創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、喬福泡綿股份有限公司、巧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開廣股份有限公司、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品保處、世堡紡織股份有限公司、元翰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協慶塑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賀翔航太科技公司、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附設維修訓練中心、中華航空公司附設飛機修護訓練中心、亞洲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附設航空維修訓練中心、澳亞飛航訓練中心股份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飛亞航空教育基金會、中華科技大學航空維修教育中心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附設航空維修訓練中心、朝陽科技大學、高雄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、美商聯合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美商達美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荷蘭商荷蘭皇家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加拿大商加拿大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法商法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阿拉伯聯合大公國商阿聯酋國際航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紐西蘭商紐西蘭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德商德國漢莎貨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、日商日本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日商全日本空輸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韓商釜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、韓商韓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、韓商濟州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韓商大韓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、韓商德威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、韓商易斯達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、香港商國泰航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香港商香港快運航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香港商國泰航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(代理香港商華民航空公司)、澳門商澳門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菲商菲律賓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新加坡航空公司台灣分公司、馬來西亞商馬來西亞國際航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馬來西亞商馬印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馬來西亞商馬亞洲航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泰商泰國航空國際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、泰國商泰亞洲航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越南商越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大陸商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大陸商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大陸商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大陸商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大陸商深圳航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大陸商山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大陸商廈門航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大陸商上海航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大陸商四川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大陸商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大陸商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大陸商中國郵政航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大陸商中國貨運航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香港商香港航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(金鵬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在臺總代理)

副本：

2024/09/06
11:18:27
電子公文
交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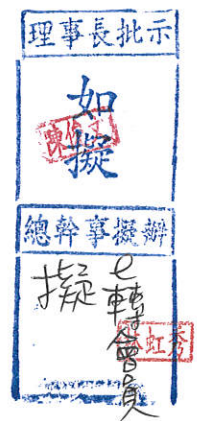


裝



訂

線



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
113 年度性騷擾防治暨場所主人教育訓練簡章

壹、目的：

為提升場所主人防治知能以因應性騷擾事件發生時之處理措施，特辦理本訓練課程，邀請實務經驗豐富之業界人士進行授課，強化場所主人落實各項預防措施，及事件發生時應有之糾正與補救措施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衛生福利部、桃園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。

參、參訓對象：

補教業、保全業、航空業、交通運輸業、民俗調理業、超級市場業、百貨公司業、競技及休閒運動場館業、宗教團體、飲酒店業、網路平台業者(無店面零售業)、製造業、餐飲業等。包含上開單位之所屬員工、處理性騷擾事件或有管理責任之人員。

肆、報名方式：

一、報名期間（本中心主辦場）：

自113年8月28日上午9時起至額滿為止。

網址：<https://www.beclass.com/rid=294d9b566c5a050dcf44>

名額：每場次50人。

二、報名期間（衛生福利部主辦場）：

自即日起至訓練前3天。

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vf29hTH275sHRFce7>

名額：每場次80人。



本中心主辦場



衛生福利部主辦場

伍、課程場次：

課程內容	時間	講師	地點
場所主人教育訓練- 第一梯次	9/19(四) 8:30-11:30	宸星法律事務所 施宇宸律師	桃園工業會 901 教室
場所主人教育訓練- 第二梯次 (衛生福利部主辦場)	9/27(五) 9:30-12:30	靜觀法律事務所 李翎瑋律師	桃園市綜合會議廳 201 會議室
場所主人教育訓練- 第三梯次	9/30(一) 13:30-16:30	宸星法律事務所 施宇宸律師	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新明服務據點多功 能活動空間
場所主人教育訓練- 第四梯次	10/14(一) 8:30-11:30	宸星法律事務所 施宇宸律師	桃園工業會 901 教室
場所主人教育訓練- 第五梯次	10/21(一) 13:30-16:30	常青國際法律事務所 王如玄顧問律師	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新明服務據點多功 能活動空間
場所主人教育訓練- 第六梯次	11/7(四) 8:30-11:30	宸星法律事務所 施宇宸律師	桃園工業會 901 教室
場所主人教育訓練- 第七梯次	11/20(三) 13:30-16:30	常青國際法律事務所 王如玄顧問律師	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新明服務據點多功 能活動空間
場所主人教育訓練- 第八梯次 (衛生福利部主辦場)	11/ 27 14:00-17:00	靜觀法律事務所 李翎瑋律師	桃園市政府青年事 務局 1 樓多功能展 演廳

陸、課程內容：

一、本中心主辦場

(一) 上午場次：

時間	內容
8:30~9:00	認識性騷擾防治及性平三法
9:00~9:30	性騷擾之樣態及破除迷思
9:30~10:30	如何訂定防治措施
10:30~11:30	場所主人防治責任-申訴流程

(二) 下午場次：

時間	內容
13:30~14:00	認識性騷擾防治及性平三法
14:00~14:30	性騷擾之樣態及破除迷思
14:30~15:30	如何訂定防治措施
15:30~16:30	場所主人防治責任-申訴流程

二、衛生福利部主辦場

(一) 9/27(五)第一場次：

時間	內容	主持人/講師
9:10~9:30	報到	現代婦女教育基金會
9:30~10:30	認識性騷擾防治法 公眾場所常見的性騷擾樣態、破除性騷擾迷思	靜觀法律事務所 李翎瑋律師
10:30~11:10	場所主人定義、防治責任與罰則成為友善第三人-旁觀者介入觀念	
11:10~11:20	休息	
11:20~12:15	應採取之預防及糾正補救措施 (含性騷擾事件發生前中、後應採取之措施) 場所安全空間防騷小訣竅	
12:15~12:30	座談說明	桃園市政府 現代婦女教育基金會
12:30	賦歸	

(二) 11/27(三)第二場次：

時間	內容	主持人/講師
13:40~14:00	報到	現代婦女教育基金會
14:00~15:00	認識性騷擾防治法 公眾場所常見的性騷擾樣態、破除性騷擾迷思	靜觀法律事務所 李翎瑋律師
15:00~15:40	場所主人定義、防治責任與罰則成為友善第三人-旁觀者介入觀念	
15:40~15:50	休息	
15:50~16:45	應採取之預防及糾正補救措施 (含性騷擾事件發生前中、後應採取之措施) 場所安全空間防騷小訣竅	
16:45~17:00	座談說明	桃園市政府 現代婦女教育基金會
17:00	賦歸	

柒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為有效運用資源，僅提供網路報名，恕不開放現場報名，課程將依參訓對象所列序位依序錄取。
- 二、參與本訓練課程，應全程參與並完整參訓，使核予該堂課程時數認證。課程開始後，至遲應於 15 分鐘內完成簽到動作，否則該課不予認證；課程結束後應完成簽退動作，否則該堂課不予認證。
- 三、本次教育訓練參與人員，請單位給予公差假及經費補助。
- 四、若有其他訓練相關事宜，請與本中心聯繫：

聯絡人：聘用專員 鍾宜臻

電話：03-3322111分機233

電子郵件：10040790@mail.tycg.gov.tw

捌、課程地點：

一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新明服務據點多功能活動空間

地址：中壢區明德路60號7樓(請搭乘D電梯上樓)

二、桃園市工業會901教室

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10號9樓

三、桃園市綜合會議廳201會議室

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1號2樓

四、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1樓多功能展演廳

地址：桃園市中壢區環北路390號

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1號6樓
承辦人：聘用專員 鍾宜臻
電話：03-3322111分機233
傳真：03-3336110
電子信箱：10040790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交通部民用航空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30日
發文字號：桃家防字第113001879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376735201J_113001879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辦理 113年度性騷擾防治暨場所主人教育訓練簡章（私部門）1份，請貴單位協助轉知所轄屬單位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性騷擾防治法第7條及性騷擾防治準則辦理。
- 二、本中心前於113年8月23日桃家防字第1130018394號函諒達。
- 三、為提升場所主人防治知能以因應性騷擾事件發生時之處理措施，特辦理本訓練課程，邀請實務經驗豐富之業界人士進行授課，強化場所主人落實各項預防措施，及事件發生時應有之糾正與補救措施。
- 四、旨揭課程時間如下：
 - （一）場次一：113年9月19日（星期四）上午8時30分至上午11時30分，於桃園工業會901教室（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10號9樓）。
 - （二）場次二（衛生福利部主辦場）：113年9月27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30分至上午12時30分，於桃園市綜合會議廳20

1會議室(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1號2樓)。

(三)場次三：113年9月30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，於本府社會局新明服務據點多功能活動空間(中壢區明德路60號7樓(請搭乘D電梯上樓))。

(四)場次四：113年10月14日（星期一）上午8時30分至上午11時30分，於桃園工業會901教室(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10號9樓)。

(五)場次五：113年10月21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，於本府社會局新明服務據點多功能活動空間(中壢區明德路60號7樓(請搭乘D電梯上樓))。

(六)場次六：113年11月7日（星期四）上午8時30分至上午11時30分，於桃園工業會901教室(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10號9樓)。

(七)場次七：113年11月20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，於本府社會局新明服務據點多功能活動空間(中壢區明德路60號7樓(請搭乘D電梯上樓)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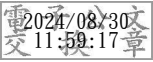
(八)場次八（衛生福利部主辦場）：113年11月27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至下午5時，於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1樓多功能展演廳(桃園市中壢區環北路390號)。

五、報名時間：

(一)本中心主辦場報名期限為每場次課程一週前截止，報名網址如下：<https://reurl.cc/bYGqj3>。

(二)衛生福利部主辦場報名期限為自即日起至訓練前3天，報名網址如下：<https://forms.gle/vf29hTH275sHRFce7>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體育局、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桃園市政府民政局、桃園市政府交通局、桃園市政府衛生局（醫事管理科）、桃園市政府衛生局（長期照護科）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（老人福利科）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（身心障礙福利科）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（兒童及少年福利科）、衛生福利部北區兒童之家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桃園榮譽國民之家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、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

副本： 

裝

訂

